

证券代码：002338

证券简称：奥普光电

公告编号：2018-048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长春长光宇航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增资事宜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9月18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意参股公司增资并放弃优先认缴权的议案》。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此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贾平、张涛、张学军、李耀彬对议案的审议事项回避表决。此次增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长春长光宇航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增资尚需履行资产评估及备案程序，并经交易各方签署并审议通过正式的增资协议后方可实施。2018年12月4日，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增资方案调整的议案》，在原增资方案公告后，上海空间推进研究所拟对长春长光宇航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方案经过研讨并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待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审批同意后实施出资行为，该项事宜符合长春长光宇航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发展战略。

上述内容详见2018年9月19日、2018年12月5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意参股公司增资并放弃优先认缴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增资方案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等相关

公告。

二、进展情况

本次增资的认购价格以经中国科学院备案的股权资产评估报告结果为基础确定，每元注册资本的认购价格为 4.95 元。截至本公告日，长春长光宇航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本次增资价格已获得中国科学院国有资产管理部門关于评估项目备案的正式文件。因上海空间推进研究所目前尚未完成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审批流程，考虑到长光宇航的未来发展及不影响其他股东履行增资事宜，原定于上海空间推进研究所增资的股份转由原自然人股东林再文增持。

特此公告。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6 日